

2022 年度

**平罗县司法局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县司法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市、县党委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工作，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贯彻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

（二）组织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

（四）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

（五）指导管理人民调解和基层司法所工作。

（六）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七）负责推进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

（八）指导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司法所行政人员的培训工作。

完成县委和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职责分工我局设以下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内外联系和综合协调等工作。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统计、安全保密、政务公开、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车辆管理等工作等。

（二）法治室。承担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承担县政府对外合同、框架协议的审查等法律事务。负责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及备案工作。负责政府应诉事项的协调、服务和指导工作。负责县政府公职律师管理工作和法律顾问工作。指导、监督县政府部门和乡镇政府依法行政工作等。

（三）社区矫正室。管理、指导社区矫正工作，加强对社区服刑人员的监管，组织实施对社区服刑人员的刑罚执行、管理教育和帮扶工作。指导全县基层司法所社区矫正的日常管理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等。

（四）普法与依法治理室。负责拟定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各部门“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落实工作。组织实施法治宣传、信息宣传工作。组织、协调、督促县直各部门、乡镇、各行业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等。

（五）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室。负责指导基层司法所建设及人民调解工作。组织开展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指导人民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承担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等。

（六）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室。负责规划和推进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指导、管理、监督和组织实施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等。

（七）行政复议与应诉室。负责研究行政复议重大问题，制定行政复议配套制度；承办和组织办理直接起诉县人民政府的行政诉讼案件、国家赔偿案件；承担全县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的监督、协调、指导、培训和信息化、规范化建设等工作。

（八）基层司法所。指导管理人民调解工作，参与调解疑难、复杂民间纠纷。承担社区矫正日常工作，组织开展对社区服刑人员的管理、教育和帮扶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公共法律服务工作，指导、管理“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开展等工作。

2022年末我单位编制共计67人，其中：平罗县司法局政法专项编制58人，机关后勤全额预算事业编制2人，平罗县公证处事业编制7人。

平罗县司法局，系一级预算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平罗县司法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平罗县司法局本级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平罗县公证处。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845,177.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5946150.1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
八、其他收入	8	122,558.2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19729.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10657.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853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967,735.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561844.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60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936,559.3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	1342449.91
总计	30	20904294.75	总计	62	2090429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9,953.00	329,953.00	0	0	0	0	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468.00	93,468.00	0	0	0	0	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5,307.00	1,385,307.00	0	0	0	0	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5,307.00	1,385,307.00	0	0	0	0	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3,829.00	1,053,829.00	0	0	0	0	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31,478.00	331,478.00	0	0	0	0	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9,561,844.84	15,487,286.41	4,074,558.4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946,150.19	11,871,591.76	4,074,558.43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5,946,150.19	11,871,591.76	4,074,558.43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511,856.08	11,511,856.08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5,622.71	0.00	2,115,622.71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17,852.84	0.00	317,852.84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39,102.00	0.00	239,102.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763,731.47	0.00	763,731.47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432,294.84	0.00	432,294.84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565,690.25	359,735.68	205,954.5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9,729.82	1,819,729.8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9,729.82	1,819,729.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000.00	177,00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2,324.86	1,012,324.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0,404.96	630,404.9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0,657.83	410,657.8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0,657.83	410,657.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7,189.83	317,189.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468.00	93,468.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5,307.00	1,385,307.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5,307.00	1,385,307.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3,829.00	1,053,829.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31,478.00	331,478.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平罗县司法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845,177.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699,621.73	15,699,621.7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19,729.82	1,819,729.8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0,657.83	410,657.8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85,307.00	1,385,307.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二、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845,177.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315,316.38	19,315,316.3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787,214.9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317,075.72	1,317,075.72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787,214.96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合计	32	20,632,392.10	合计	64	20,632,392.10	20,632,392.10	0.00	0.00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9,315,316.38	15,413,007.95	3,902,308.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699,621.73	11,797,313.30	3,902,308.43
20406			司法	15,699,621.73	11,797,313.30	3,902,308.43
2040601			行政运行	11,437,577.62	11,437,577.62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5,622.71	0.00	2,115,622.7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17,852.84	0.00	317,852.84
2040605			普法宣传	239,102.00	0.00	239,102.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91,481.47	0.00	591,481.47
2040610			社区矫正	432,294.84	0.00	432,294.84
2040612			法治建设	565,690.25	359,735.68	205,954.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9,729.82	1,819,729.8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9,729.82	1,819,729.8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000.00	177,00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2,324.86	1,012,324.8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0,404.96	630,404.9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0,657.83	410,657.8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0,657.83	410,657.8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7,189.83	317,189.8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468.00	93,468.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5,307.00	1,385,307.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5,307.00	1,385,307.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3,829.00	1,053,829.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31,478.00	331,478.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平罗县司法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40,107.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87,951.23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339,455.00	30201	办公费	374,648.8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541,553.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207,994.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52,08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1,903.00	30205	水费	155,116.6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2,324.86	30206	电费	35,707.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30,404.96	30207	邮电费	25,300.3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7,189.83	30208	取暖费	420,498.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3,468.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7,195.51	30211	差旅费	37,89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3,829.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89,92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50,266.67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4,105.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77,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93,46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7,95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1,355.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10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7,179.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575.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093.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2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67,222.4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874,212.83	公用经费合计			15,387,951.23		
合 计		15,413,007.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元

2022 年度预算数						2022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28625.78	0	728625.78	626,104.40	102021.38	500	728125.78	0	728125.78	626,104.40	102021.38	0

注：2022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决算数据取自 F03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事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公开部门：平罗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11 表。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事项。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7967735.39 元，支出总计 19561844.84 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减少 291134.54 元，下降 1.5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中间下达项目部分未完成，确认收入减少；支出增加 531032.78 元，增长 2.79%，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调动、工资晋升等人员经费调整支出增加，二是上一年度结转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7967735.39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845177.14元，占99.32%；上级补助收入0元，占0%；事业收入0元，占0%；经营收入0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元，占0%；其他收入122558.25元，占0.6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9561844.84 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87286.41 元，占 79.17%；项目支出 4074558.43 元，占 20.83%；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7845177.14 元，支出总计 19315316.38 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60761.92 元，下降 1.4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中间下达项目部分未完成，确认收入减少；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77514.32 元，增长 2.53%，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调动、工资晋升等人员经费调整支出增加，二是上一年度结转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315316.38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74%。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77514.32 元，增长 2.53%，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调动、工资晋升等人员经费调整支出增加；二是上一年度结转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315316.38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15699621.73 元，占 81.28%；教育（类）支出 0 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19729.82 元，占 9.42%；卫生健康（类）支出 410657.83 元，占 2.13%；节能环保（类）支出 0 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 0 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类）支出 0 元，占 0%；住房保障（类）1385307.00 元，占 7.17%。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811689 元，支出决算为 19315316.3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8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度期间人员经费调整，财政追加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二是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年初未安排预算，为年度中间司法厅追加预算

资金，致本年度支出增加，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136686 元，支出决算为 11437577.6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工资晋升等原因形成的人员经费调整支出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2115622.7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预算，为司法厅拨付资金，属于年度中间追加预算安排。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317852.8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原因是本年未安排预算，为司法厅拨付资金，属于年度中间追加预算安排。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 24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3910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普法宣传合作费需要按照合同约定年末支付。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591481.4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预算，为司法厅拨付资金，属于年度中间追加预算安排。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 524000 元，支出决算为 432294.8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经费未能在年末形成支出。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4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565690.2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年度中间有追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87028 元，支出决算为 177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奖金发放要求变更，对人员经费进行了调整。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37663 元，支出决算为 51154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8.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对人员经费进行了调整。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18831 元，支出决算为 630404.9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7.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行了职业年金补缴，对人员经费进行了调整。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50715 元，支出决算为 317189.8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变动，对人员经费进行了调整。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97200 元，支出决算为 9346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有人

员变动，对人员经费进行了调整。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16230 元，支出决算为 105382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4.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对人员经费进行了调整。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03336 元，支出决算为 33147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2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变动，对人员经费进行了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413007.95元，其中：人员经费13874212.83元，公用经费1538795.12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13540107.83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3329219.83元，增长32.60%，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工资晋升等进行了经费调整；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3082199.73元，增长29.47%。

2. 商品和服务支出1538795.12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117448.12元，增长8.26%，主要原因是年度中间司法厅追加部分人员经费；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20825.72元，增长1.37%。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34105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51349元，降低13.32%，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变动，对人员经费进行了调整；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18419元，增长5.83%。

4.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支出；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与上年持平。

5. 资本性支出0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资本性支出；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与上年持平。

6.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0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支出；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与上年持平。

7. 对企业补助0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对企业补助支出；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与上年持平。

8. 其他支出0元，较2022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其他支出；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与上年持平。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总体情况说明。2022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28625.78元，支出决算为728125.78元，完成预算的99.93%，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度公务接待费有预算，但本年度实际未支出公务接待费。

2022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1年度增加600932.72元，增长472.4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600932.72元，增长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0元，增长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购入执法执勤车辆5辆，价值626104.4元；公务接待费支出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2022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728125.78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100%；2022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累计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728625.78元，支出决算为728125.78元，完成预算的99.9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626104.4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2021.38元，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辆购置、加油、保养及维修支出等。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5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2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50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元。2022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元，本年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与上年持平。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元，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38795.12元，比2021年度增加20825.72元，增长1.3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加大了法律援助、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等业务工作开展力度，相关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20204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60804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采购服务3594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60804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7.9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60804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7.92%。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房屋面积1844.34平

方米，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未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指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如：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5、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补贴（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住房补贴。

8、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是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值，“机关运行经费”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的经费。

第五部分 附件

无其他有关公开资料